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情况

近日,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中提到公司位于扬中市的工厂生产 排放情况。部分网站对报道进行了转载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公司位于扬中市的工厂目前生产经营正常, 尾气吸收处理设施正 常开启,不存在偷排现象,近年来未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 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 本公司披露信息均以 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5日

